

李海洋 著

乱世之殇



接力出版社
Publishing House

全国优秀出版社
SPLENDID PUBLISHING HOUSE IN CHINA



LUANSHI ZHI SHANG 李海洋 著

乱世之殇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乱世之殇/李海洋著. —南宁：接力出版社，2006.8
ISBN 7-80732-518-6

I. 乱… II. 李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99089 号

责任编辑：冯文革 美术编辑：郭树坤
责任校对：刘会乔 责任监印：刘 签 媒介主理：覃 莉

出版人：李元君
出版发行：接力出版社
社址：广西省南宁市园湖南路 9 号 邮编：530022
电话：0771-5863339（发行部） 5866644（总编室）
传真：0771-5863291（发行部） 5850435（办公室）
网址：<http://www.jielibijing.com> <http://www.jielibook.com>
E-mail:jielipub@public.nn.gx.cn

经销：新华书店

印制：北京鑫丰华彩印有限公司
开本：625 毫米×960 毫米 1/16
印张：15 字数：235 千字
版次：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：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印数：00 001—15 000 册
定价：20.0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凡属合法出版之本书，环衬均采用接力出版社特制水印防伪专用纸，该专用防伪纸迎光透视可看出接力出版社社标及专刊字。凡无特制水印防伪专用纸者均属未经授权之版本，本书出版者将予以追究。

质量服务承诺：如发现缺页、错页、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，可直接向本社调换。

服务电话：0771-5864694 5863291

“萌芽书系”总序

赵长天

《萌芽》杂志创刊四十八年了，培养青年作家始终是这本杂志的宗旨之一。二十年前，我的第一本小说集《外延形象》就是作为“萌芽丛书”之一种，由萌芽编辑部编辑、重庆出版社出版的。那是在哈华同志当主编的时候。后来曹阳继任主编，依然曹随萧规，继续编辑“萌芽丛书”。出书，是青年作者继发表单篇作品之后在创作上的又一个新台阶，对青年作者的成长至关重要。但是后来，由于社会的发展，出版业进一步市场化，编辑出版“萌芽丛书”也就被迫中断了。

近年来，《萌芽》杂志终于走出低谷，重新恢复了在大中学生中的权威地位，成为一个知名的文学品牌。新作者只要在《萌芽》连续发表作品，或者获得“新概念作文大赛”一等奖，就会立刻崭露头角，受到年轻读者的欢迎，也会受到社会的广泛重视。为了让一些确有才华的年轻人更集中、更全面地展示他们的文学成果，也让年轻的读者们读到更好的、他们喜欢的书，我们决定恢复过去的传统，为年轻作者编辑出书。

前两年我们已经陆续编辑出版了十几本书。从今年开始，我们加大了书籍编辑的力量，并将除了《新概念作文大赛获奖作品选》之外的书籍一并纳入“萌芽书系”。“萌芽书系”将大体

包括三种类型的图书：一是优秀作品的合集，包括《萌芽》精选本；二是作者个人作品集；三是长篇小说和长篇纪实。我们的编辑方针是好中选优，兼容并蓄，鼓励各种不同风格的作品。我们会精心做好选题和编辑工作，并选择优秀出版社作为合作伙伴。我们会珍惜自己的品牌。希望青年朋友们喜欢“萌芽书系”，也欢迎你们提出宝贵意见。

他们说
自从有了光
就有了吟唱
关于自由的旋律
婉转而弥漫哀伤

—

连绵八百里的桓曳山，此刻就横陈在武士的脚下，在月光中静静地熟睡。

黑色的甲胄在月光下泛出幽蓝而诡异的光，细碎却又不失缜密的鳞片在山风的吹拂下发出呼啦啦的声响。武士静立在黑色的高冈上，茫然的眼神，看不见任何的感情。

北方的冻土，一览尽收眼底。他长叹了一口气，拔出了腰中的刀。刀身很宽阔，在月光下发出雪白的光来。武士的手腕一转，刀尖遥指黑色的天空。这时候，一道闪电直直劈下。就在那一刹那，武士的身影，照亮着千百年以后的传说。

四月的卫北城已然是阳光和煦。

老皮使劲伸了一个懒腰，却依然抵挡不住浓烈的困意。这也难怪，昨晚从齐洲客商手中换来的粟酒的确和北方的“火烧天”有着不同的味道。

尽管那用去老皮珍藏已久的半张雪貂皮，可他依旧觉得值得——一张完整的雪貂皮能在南方的皮货黑市上卖出一个天价。可惜老皮此生，怕要老死在这卫北城中了。岁月真不是个好玩意儿啊！转眼之间，已是华发苍颜。老皮轻叹一口气，想起西城的张寡妇来。也许，只有她是不会嫌弃他老的。十几年前，张寡妇的丈夫死在与衡国的兵祸中，若没有老皮的暗中周济，恐怕她早就已经饿死了。在这样的时代，一个女人能找一个可以放心依靠的男人，是一件多么不容易的事情啊！可是张寡妇有时候还是会不住地唠叨老皮：你呀，就一辈子是个当门卒的命。老皮会低下头来，不发一言。人生的际遇，谁能说得准啊？想当年，老皮还当过百夫长呢！可就在一次战役中，老皮手下的兄弟没有一个活下来。他亲眼看见表哥的头像萝卜一样被人砍了下来，沾着灰尘滚了好几滚，勉强捡回性命的他也瘸了一条腿。从此什么豪气干云的梦想都灰飞烟灭，只剩下在这小小的边城中了此残生的勇气。

那真是一场噩梦呀！就是很多年以后的今天，仍然让人觉得不堪回首……

几个胡子还没有长齐的愣头小兵，站在城门的下面，七嘴八舌地说起今天巡城的骑兵是多么的威风，铠甲是多么的漂亮！他们的眼中闪烁着热切的光芒，不住地幻想着甲冑加身的模样。呸！老皮暗自想：你们上过战场吗？

可是老皮又如何能够了解，年轻的血液是如何沸腾着渴望燃烧。

知足常乐吧！当个门卒有什么不好呢？尤其是像卫北这样的边城。不论是尧国的豪商还是南方的大贾，有谁不认识老皮的？这也是一个能捞到油水的美差呀！上次，兜洲的一个豪客，出手就是一件绸缎的锦衣。那个光滑，只怕是处女的肌肤也难比的吧。张寡妇拿到那件衣服的时候，美得不得了。能让自己心爱的女人满足，岂非是一件让人高兴的事情？

“老皮，你看那是什么？”一个守城的士兵疑惑地用手指向远方说。

顺着手指的方向望去，在浓密的灰尘下，一字排开的黑潮向这边蔓延。“叫什么叫？没见过世面！除了我们尧国的骑兵谁还有这样的气势？”老皮

大喝着在那年轻人面前耍起了威风，“胡秃子也是，回个城吧还把排场搞这么大。”

话虽这么说，但他还是不由自主地再次向远方张望。事实上，没有人不为那气势所惊讶。黑潮带动的烟尘如海啸般，轰轰的马蹄声，就是远在十里外的老皮也能感受到那震动。就在这时，黑潮突然变了一个阵形，像风一般让人难以捕捉。老皮眯起眼睛，紧紧地收缩瞳孔想看清楚那旗上到底写的是什么字，却突然看见一骑乍然突出，手里一柄长刀悠然一闪，在阳光下折射出逼人的寒意。不知为何，老皮打了一个寒战。

“快拉起吊桥，关城门！”老皮这才想起来，胡秃子用的是轩辕巨斧，而这个提刀的绝对不是胡秃子。那他又是谁呢？城中的门卒开始忙碌起来，拼命地转动牵引吊桥的绞车。“快！”老皮说。他感到事情不妙了。

那突出的黑甲骑士，和身下的黑色马驹连在一起，远远看去，仿佛是人头马身的怪物。那一骑的速度实在太快了，矫捷如猿，迅猛如虎，转眼之间就到了护城河边。老皮的心突然开始狂跳，吊桥已经拉起一人多高，可老皮还是有一种感觉，那黑甲的骑士一定会冲过来。老皮第一次对别人充满信心。这真是奇怪的感觉，如此的强烈，牵引着老皮的心跳。

骑士显然没有打算让任何人为他失望，就在前面的马蹄踏上长在护城河边的一株蚂蚁草的时候，骑士使劲一勒马缰，借助着速度带来的冲力和惯性，高高地跃起，然后开始一段短暂的飞翔。马身腾空足有丈余，跃过了天空，遮住阳光，在门卒老皮的眼底与心底同时投下恐惧的阴影。啪的一声，马蹄结实地踏在花柳木做成的桥身上，发出清脆的声响。接着，一道流光从骑士的手中飞出，如一条银蛇在空中吐出刺眼的信子，粘在拴住吊桥的缆绳上。缆绳是用十根手指粗的亚麻绳缠绕而成，却就那么一下子断了。

轰！桥板在空中毫无踌躇地落下，发出巨大的声响，扬起浓浓的尘土来。桥下昏黄的护城河水静静地流淌，倒映着骑士魔鬼般的影子。风声呼啦啦地响，骑士端坐在马上，怪异的头盔下只能看见那一双没有一丝生气的眼睛。

“你……”老皮的话还未说完，便再也叫不出口。四尺九寸长的斩马刀，背阔锋窄，简单有力，刀尖如弯月般轻轻地钩住老皮的下巴，刀锋离他的咽喉只有一寸，但那迫肌的寒意却让老皮不禁打了一个冷战，说不出话来。老皮吞下一口唾液，颈项处的大血管抖动了一下。

城门已经开始掩起来，而骑士背后的黑潮也越涌越近。

“我乃衡国越青冢。”武士的声音冷得就像北域的千年寒冰。

“越青冢？”老皮喃喃地念着这个名字。然后，他的头就和他的身子别离了。

像他表哥当年一样，头在地上打了几个滚，骨碌碌地一直滚到了桥下的河中。就在空中的那一小段距离，你可以听见老皮的嘴里说出的一句话：

“好快的刀！”

血开始流进昏黄的河水中，一滴、两滴……很快被河水稀释掉了。随后血流越来越多，越来越多，终于，就连河水也变成了红色。

越青冢走下马来。堇色的皮靴在冻土上烙下一个深深的痕迹。这个脚印很快被后来者湮没了。

可是，没有人能忘记那个脚印。因为从那一刻开始，一个真正的乱世已经冲破一切，势不可当地来到了。

老人轻轻地打了一个呼哨，那马儿便轻快地载着背上的少年向这边奔来。

雪白色的身体没有一丝杂色，马鼻呼哧呼哧冒着白气，打了一个响嚏，显然还没有适应这北部荒原的寒冷。自然的力量永远是伟大的，没有生物在它面前不会屈服。

“很冷吧？”老人紧了紧背在身后的狭长的包袱，伸手抚摸着少年的头问道。老人的身材很高，少年坐在马上，老人也能毫不费力地摸到他的头。

少年坚毅地摇了摇头，没有说话。高冈上的风像刀一样割开人的肌

肤，留下彻骨的寒气。少年的脸被冻得通红，却倔强地抿着嘴巴，那双眼睛深邃得让人觉得可怕——完全不是一个少年人该有的眼神。少年对着老人笑了笑，顽皮的样子未脱稚气。他很快被眼前的奇异景致吸引住了。

绵延五千里的火棘平原此刻就呈现在少年的眼前。四月，正是莜离草开始疯狂生长的季节。成片的醉人的绿在平原的每一个角落铺开，肆意蔓延。迎合着高原的烈风，草浪不住地翻滚，阵阵草香会勾起你遥远的遐想。远处，有一片片白花花的羊群点缀其中。再远处，便是据说有九曲的冰渊河。阳光从苍穹之上毫无顾忌地倾洒而下，远望去，冰渊河波光粼粼，像一条金色的玉带。

少年长长地舒了一口气：“爷爷，我们这是到哪儿了？”

老人呵呵地笑，向四周打量一下，用手指了指远山：“喏，越过前面的桓曳山，我们就到尧国了。”

“尧国？”少年疑惑地说，“我们为什么要去那儿？”

“为什么？为什么？”老人默默地念着这个词，“因为爷爷要去见一个人。”

“什么人呀？”少年穷追不舍，“让我们走了这么远的路来见他。”

“一个世人想见都见不着的人。”老人眯起眼睛。将背后的包袱取下来挂在马身上，然后翻身上马。用力夹了一下马肚，那马儿欢快地叫了一声，撒开蹄子，向桓曳山的方向跑去。

华虞然坐在青花的石台上已经不知道有多长时间，仿佛那台子在他的身下生了根一样。银白色的头发一丝不苟地贴在头上，就连眉毛也经过精心的梳理。眉毛下的眼睛却微微地闭了起来，只留下几道深刻的皱纹。花白的胡子一直垂到胸前。他竖起莲花指，双膝盘起，一动不动。

老人的样子说不出的典雅，就像看透了人世的一切沧桑世故，飘然出尘。

真的有人能远离尘世吗？

他旁边的石桌上放着一只三足虬龙矮花鼎，冉冉升起紫色的烟气。

天下的香料能发出紫烟的，非檀洲的紫涎莫属。

干净的院落，整齐的柴扉。一个扎着小独辫的小女孩，时而瞪大眼睛看着那个老人，时而将白生生的小手扒在柴门上，不住地张望。女孩子的样子伶俐可爱，最奇特的是她的眼睛是红色的，就像血玉的翡翠一般。

院落的外面突然响起细碎的马蹄声。老人的嘴角现出微微的笑意。

一匹白色骏马头忽地从院墙外边冒了出来。就在那个身背狭长包袱的老人的身影出现的一刹那，坐在青花石上的华虞然说话了：

“你来了？”

他吃完这句话才睁开眼睛，好像早就预料到了对方的到来。

这时候，那匹马已经完全进入了院子。马背上端坐的少年也不住地张望起四周来。

背包袱的老人哈哈地笑了起来，用爽朗的声音回答道：

“华兄早知道我要来？”

原来他们早就认识。

华虞然整理好衣服，从石台上走了下来：“不，我并不知道你要来。我只是算到最近要有老友来访，可并不知道是谁。于是我就每天坐在这石台之上，只要有人来，我就会问上一句：‘你来了？’”

“华兄还是一如既往地谦虚谨慎呀！以你的天演术会不知道谁要来找你？”背包袱的老人一边解下包袱一边说。

“御兄，莫提往事。阿月，快给客人上茶。”

柴门后的小女孩轻声应了一声，转眼从屋中端出三盏茶来，上面还冒着氤氲的热气。

姓御的老人将包袱靠在石台的一边，接过茶盏，慢饮了一口。

“好茶啊！”他说着，示意旁边的少年也来喝茶。

华虞然没有说话，他的眼神在那包袱上停留了一会儿。他认得那包袱，也知道那包袱里面是多么可怕的东西。很多年前的一个日子，他曾经见识过，只那一次，他便永生难忘了。然后他的眼睛才去看那个少年，从他们一进来，吸引他的不是那个姓御的，也不是那个包袱，而是这个少

年。少年低头喝茶的时候，眼睛抬起来，也看了华虞然一眼。少年的眼神干脆而大胆，竟让华虞然的眼睛回避了过去。

趁少年喝茶的工夫，御衍老人向华虞然使了一个眼色。

华虞然当然明白那是什么意思：“阿月，你来，带这个小客人出去转转。”

阿月咯咯地笑着跑了过去，突然拉起坐在那儿的少年的手，就向外面跑去。少年显然还没有明白过来，踉跄一下，才跟上女孩的脚步。

等他们都出去了，华虞然的脸色一下子严肃起来：“御兄，你来早了，离我们约定的时间还有一年。”

“我知道。我御衍一生横刀跃马，纵横天下。若是没有要紧的事，又怎么会提前来找你呢？”

“哈哈，以御兄目空天下的本事，又有什么需要我华虞然帮忙的呢？”

“若说于万军之中，取上将项上头颅，我御衍定是当仁不让！可论起命理经学，普天之下谁人堪与华兄争锋？”御衍望着华虞然说，“谁能想到，当年帝国无双的天演策士华虞然此刻却躲在尧地的云水城中！”

“我已经忘记了。”华虞然的神色显现出无比的凄凉，他穷尽一生研究星相秘史《天仪分宗》，当年以年仅二十三岁的年纪成为帝国历史上最年轻的占星者，“除了许诺要见的几个老朋友外，我已不再推命算理。”他叹了一口气，“昔日的华虞然十年前就已经死了。我帮不了你什么。”

御衍沉默了。他突然想起，三十年前，在帝都白酆的那个驿馆里，那个身穿白衣的年轻人对他莫测的笑，仿佛一下子看穿了他的一生。他永远也忘不了那双眼睛，淡淡的蓝色，忧郁地绽放在他的眼前。

“你的一生充满杀戮、不幸和背叛。”年轻人在他的戟下平静地说，伸手拈起棋盘上的一粒白子，啪地发出清脆的声音。

也许他的确说对了，三十年的烟波浩渺，现在那个人却突然说他已经忘记了。

“年轻的时候无所畏惧，以为凭自己的本事能博一个天下闻名，便是人生的极致。”华虞然站起身，负手而立，“现在才知道，名利生不带来、

死不带去，一切终究是归于尘土。”

“华兄你真的大彻大悟了？”御衍也站了起来，“我并非为我自己。”

“嗯？三十年前，在帝都之时，你用你的龙纹戟指着我的咽喉要我为你卜上一卦，我告诉了你上半部的卦象，让你在三十年后来取下半部。现在，你提前一年来到我这儿，却告诉我你不是为你自己，那你到底是为什么？”

“三十年弹指一挥间，我已经老了，那下半部的卦我已经不在乎了。你看见刚才那个孩子没有？他是我的孙子。”说到此，御衍的脸上现出一种难以名状的痛苦。

华虞然扭过头来，盯着御衍，说不出话来。

“你是第一个牵我手的女人。”少年在女孩身后认真地说着这一句话。

“人家不是女人啦，人家只是一个小女孩。”女孩停下来，也顶顶认真地对少年说了一句话。

“这两者有区别吗？”少年一副不谙世事的样子。

“当然有区别了。”女孩撅起漂亮的小嘴巴，骄傲地说，接着她话锋一转，“我叫阿月，你叫什么呀？”

“我叫御天。”少年低下头，笑着对女孩说。从他进来时起，阿月就从来没有看见他笑过，原来他笑起来是这个样子呀！阿月正想着，突然她的脸被人捧起来了，然后她就看见一双深邃漆黑的眼睛，正对着她的脸目不转睛地看。

阿月的脸从来没被人摸过，更别说被捧起来看了。刹那间，小脸就涨成了红苹果。

“啊——”阿月一边挣开一边尖叫，“你想干什么？”

“我只是想看清楚你的眼睛为什么是红色的。”少年说着，转过身去，向另一个方向走去。

“这有什么奇怪的呀？”阿月还是气急败坏，“我还看过彩色的眼睛呢！”

两个孩子坐在岸边，把腿悬在结冰的小河面上。北域的寒冷就是在四月也没有退去。河冰只有很薄的一层，依稀可以听见冰下河水流动的潺潺声。

“去年我还在这条河的上面滑冰了呢？”阿月指着小河说。

“什么叫滑冰？”少年疑惑地问。

“你连滑冰都不知道啊？滑冰是我们这儿的一种很好玩的活动。看你样子，我还以为你知道的东西很多呢！”阿月摇晃着脑袋说。

“我不喜欢玩。”从一开始就很冷静的少年还是现出了孩子的天性，“可我知道玩以外的很多东西。”少年也伸出手在阿月的眼前晃动起来。宽大的衣襟滑落下来，在这么冷的天他里边居然什么也没穿，瘦小的胳膊上，却有一条狰狞恐怖的伤痕。

“那是什么？”阿月的眼神很好，扯过御天的胳膊问。

“没什么。”御天傻笑一下，把胳膊抽了回来，“那是我和一只怀孕的狴犴搏斗时被它抓伤的。”

“啊？你和狴犴搏斗过？那是很凶猛的动物啊！”阿月张大嘴巴说。

“你知道那东西吗？”御天的眼中出现一丝兴奋的神色。

“我在爷爷的书上见过。”阿月又得意了，“可是你骗谁呀？听说狴犴比一个大人还大、还高，你凭什么和它搏斗啊？”

“凭我是我爷爷的孙子。”御天自豪地说。

“你爷爷是干什么的啊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不过我听他们说过，他曾是游历天下最出色的武士。”

“这么说，你和你爷爷去过很多地方啦！”

“也不是很多。”御天谦虚了一下，“我们主要在南方的几个国家转来转去。”

“啊！那多好啊！”阿月羡慕地说，“我今年都十三岁了，可我还没有出过云水城呢！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子的呀？”

她天真地托起下巴，眼光飘向远方的雪山。御天看着她的样子，笑了一下，也顺着她眼望的方向看过去。

阳光下的雪域高原，安详而圣洁。
这也是御天从没有见过的景色呀！
乱世的天空下，原来也有这样的宁静。

“你说你遇到了风澈？”华虞然的神色变得激动起来，“她在哪儿？你告诉我，她在哪儿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御衍没有想到这个名字会让华虞然激动成这个样子，“她告诉我一切后，就再也没现过踪影。”

“哦，原来是这样，原来是这样。她还是躲着不肯见我吗？还是不能原谅我？”华虞然的神情好像是痴呆了。

这清心寡欲的天演策士，繁复的尘世中，原来也还是有他惦记的人的。

不过他很快冷静了下来，用手拂了一下额头，说：“她替刚才那个孩子占了一卦？”

“不错。”

“她都说了些什么？”

“她说我那孙子命犯修罗，一生恐怕会酿成无数的杀戮，把整个国家拖入烽火之中。而他自己却也逃不过命数的劫难，活不过三十三岁，不如早早杀之而后快！”御衍一边说一边叹气，“我当时不信，恨不能杀了那个女人。”

“既然她已替你算过，你来找我又有什么用呢？”华虞然冷冷地说。

“我来的目的除了向你求证她的说法之外，还有一事相求。”

“风澈乃是我的同门师姐，演星术更是不在我之下，她算的绝对不会错。”

“既然这样，我只想求你一件事情。”

“哈哈哈，能让御兄这样骄傲的武士相求，倒也是一件令人快意的事情。”华虞然大笑道，“你说吧！”

“我想用我后半生的卦象换你为我孙子的祈福，让他的命运不再如风

激所说。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华虞然的样子有些愤怒，“你以为你御衍的一卦便能抵上一次祈福？那岂不是笑话！”

“我知道你们天演士一生只能祈福三次。我御衍这样的武人，天下多得是，仅仅为我是万万不值得的，可是若加上华兄你的性命呢？”御衍说话的时候，那个狭长的包袱不知什么时候已握在他掌中。

“你在威胁我？”

“不。”御衍说，干枯的手开始搭上系住包裹的麻绳，杀气已隐隐而现。那个物事虽然还在粗布中，可依然像是黑暗中猛兽的磨牙声，让人战栗，“我已经很久没用过这件东西了。我记得三十年前，我用它指着你的时候，你曾为我卜过一卦。不知道今日它再来拜访你时，能不能让你改变主意。”

“人们传说你手中的是天下最厉害的兵器之一。一别三十年，能再见识到，那也是我的福气。”华虞然闭起了眼睛。

“你真的不怕死吗？”御衍将手伸进包袱中，细细地抚摩，就像对待自己的孩子一样。

“我老了。生死已经不重要了。”

“可是你忍心让生灵涂炭了无宁日吗？”

“哈哈哈，御兄不必给我讲一些虚渺的说教。”华虞然扭过头来对着御衍，“你也知道我们天演士一生只能祈福三次，如果我告诉你已经用尽这三次了，你相信吗？”

“你说什么？”御衍的手狠命地抖了一下，本来镇静的老人瞬间变得沮丧，“这么说，已经没有办法了。”

“茫茫众生，各有命数。听风激所说，令孙必将成为人上之人，一生耀若天华。有这样的命运，就算是只活到三十三岁，又有什么关系呢？”

“我说的并不是他的命。我这一生，双手已然沾满无数的血腥，我不想让我的孙儿也重复这样的生活。”

“满天的星辰自有定数，谁能逃得过命运的股掌？”华虞然自顾自地

说道。

“不，不！我不信命。你一定还有办法。”御衍的手又握紧了包袱中的东西。

华虞然惊诧地抬起头，说不出话来。这个老头还真是固执。

“我们该回去了。”阿月站起来拍了拍身上的泥土。

“嗯。”御天也站了起来，“时间过得可真快啊！”

“行啦。”阿月显得不耐烦，“一个下午，你整整一个下午都这么沧桑！真让人受不了。”

御天盯着阿月看了看，本来想说：我本来就很沧桑，可最终没有说出来。他笑了笑，向来时的方向走了过去。

“等等我。”阿月嚷着。

御衍抬头望向湛蓝的天。华虞然双手交错平放胸前。

御衍深吸了一口气：“你说的到底是什么办法？”

“你了解命运吗？”华虞然站起身来，“世人总想着如何去通晓未来、改变命运，可是如果改变本身也是未来的一部分呢？”

“你的意思是？”

“命运之轮从运转的那一刻开始就未曾停止，并一直受着周围各种暗力的作用而运行。年轻的时候，我曾在师父的手记上看到过这类记叙。而我们的师父却从未向我们讲授这方面的知识。”

“你究竟要告诉我什么？”

“我看到，如果一个人的命星还没有开始快速运转的时候，如果他的周围出现更为强大的命星，便能使它脱离以前的轨道，而继续下去。”华虞然叹了一口气，“我知道的也只有这么多了。”

“告诉我，谁是那个拥有强大命星的人。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这也许该你自己去寻找。”

“到哪儿去寻找？”